

#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一）

地點：網路會議（書面審查）

主席：吳泓怡院長

紀錄：陳俐伶

出席人員：企管系蔡主任進發、應經系林主任億明(未回覆)、生管系張主任景行(未回覆)、資管系張主任宏義、財金系張主任瑞娟、行觀系張主任淑雲(未回覆)、李鴻文老師、張立言老師、廖彩雲老師、李佳珍老師、陳韻旻老師、王明好老師、黃翠瑛老師、陶蓓麗老師、董和昇老師、黃鴻禧老師、黃子庭老師、蕭至惠老師、張耀仁老師(未回覆)、李爵安老師

## 壹、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 110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研發處通知辦理。(請參閱附件 1)
- 二、本案係依據本校 110 至 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各單位工作重點及近期重大計畫推動內容，請各推動或執行單位進行自評及撰寫推動成果，俾利彙整展現本校豐碩辦學成效。
- 三、本院 110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係彙整各系填送之資料，撰寫工作成果報告書及學術單位 KPI。(請參閱附件 2、附件 3)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案由：擬重新推舉本院 111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行觀系代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校務會議設置辦法，教師代表各學院經由院務會議推舉；另依本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本院校務會議教師代表 8 人，除由各系推薦教師 1 人共 6 人外，尚餘 2 人由院務會議代表互選產生。
- 二、行觀系原推薦凌儀玲教授擔任校務會議代表，惟凌師因健康因素請辭校務會議代表，擬改推薦該系李爵安副教授擔任。(請參閱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 貳、散會